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

施 工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sczb2024046

招　　标　　人：河南省商城高级中学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正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　管　部 门：商城县住建局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总则.....

2. 招标文件.....

3、投标文件.....

4、投标.....

5.开标.....

6. 评标.....

7. 合同授予.....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五、近年财务状况.....

六、信誉情况.....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施工组织设计.....

九、项目管理机构.....

十、 综合标部分.....

十一、其他材料.....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czb2024046

1. 招标条件

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已由商城县人民政府（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商城县人民政府 2024 年-4-084 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招标建设，招标人为河南省商城高级中学，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投标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

2.2 项目地点：商城县境内

2.3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及规模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投资金额为 4623382.76 元。

2.4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2.6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及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

2.8 本项目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资金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人自行承诺，且由项目经理本人确认签字）（《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 号文第九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3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提供近三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之日后）。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时间: 2024 年___月___日至 2024 年___月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

4.2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首先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hnsc.gov.cn）”网站，根据通知公告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完善“统一主体库信息”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明确所投报项目，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本项目招标实行网上报名，线下不再接受报名。

4.3招标文件获取费用（每套）：0元。

4.4请投标企业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控制价文件”）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5.1.时间： 2024 年____月____日_____时____ 分（北京时间）；

5.2.地点：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hnsc.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交易系统指定位置；

5.3.网上提交：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 “商城县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5.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5.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启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6.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启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7.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启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8.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商城交易系统升级版 投标人/供应商 操作手册”及其他相关操作手册；

5.9.特别提示：投标人（新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已经办理过的 CA 数字证书用户）请务必确认“统一主题库”企业信息已更新，以免交易系统无法登录导致影响后续开、评标事宜！

5.10.其他注意事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及证明文件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城县）》、《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商城高级中学

联系人：梅先生

联系电话：0376-7922803

地　址：商城县滨河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正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9139335831

地　址：商城县城关镇兴盛街 147 号

监督部门：商城县住建局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　话：0376-78629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河南省商城高级中学 联系人：梅先生 联系电话：0376-7922803 地　址：商城县滨河路 电子邮箱：/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正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9139335831 地　址：商城县城关镇兴盛街 147 号 电子邮箱：hnzzhgcgl@163.com
1.1.4	项目名称	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商城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及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合格标准
1.3.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及项目经理要求：**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资金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人自行承诺，且由项目经理本人确认签字）（《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 号文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除外）； **2、财务要求：**投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提供近三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信誉要求：**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文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之日后）； **4、其他要求：**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
1.9.2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9.3	偏离	■不允许
1.9.4	分　包	☑不允许
1.10.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发布时间	如果澄清或变更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或变更内容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影响的，相应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发布方式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城县）》、《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3.2.4	近年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
3.2.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1、2022 及 2023 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3.2.7	近年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施工图纸及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2.2.2	招标控制价	4623382.76 元 **（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招标控制价在开标之日 7 天前公布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控制价文件下载”菜单，公布的内容包括：各单位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其配套的清单与计价表。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陆万元整（¥60000.00 元）** 缴纳方式：（1）基本账户转账缴纳：点击“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hnsc.gov.cn)”进入“建设工程项目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跳转至缴费页面，进行保证金缴费。点击保证金“缴费”按钮后生成订单并提交，生成“保证金缴纳说明单”点击“打印”，投标保证金必须是基本账户缴纳，支付匹配成功后打印保证金收讫证明，并附于投标文件中 。具体操作方式从“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商城交易系统升级版 投标人/供应商 操作手册”中获取。缴纳时间：投标人必须在 2024 年 月 日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至或转至“保证金缴纳说明单”中的账户。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只需提供退款通知函，系统方可进行退款。 （2）保函缴纳：投标人需登录商城县建设工程系统，点击待缴纳的保证金待办，或者点击业务管理→费用管理，支付方式选择电子保函，下单后跳转到电子保函平台，完成缴纳；此保函完成时间必须在 2024 年 月 日 前；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提供保函书及保函合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3）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投标人若采用此种方式代替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为中小微型企业并且在信用中国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企业信用良好。投标人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格式和要求如实填写并提交。 **特别提示：**投标保证金收款将以投标人办理企业注册所填基本账户信息为准， 若投标人汇款账户与企业注册时的基本账户信息不相符，其汇款将匹配失败，由此造成投标保证金递

		交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根据自身财务状况自主选择以上方式的其中一种方式。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盖章或签字的位置，应按要求盖章或签字。** **2、电子投标文件**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地方：若体现法定代表人姓名，加盖法定代表人的电子 CA 印章或电子签名，两种方式均可；若体现委托代理人姓名，手写签字扫描上传或电子签名，两种方式均可。** **（3）要求项目经理签署的地方：手写签字扫描上传或电子签名，两种方式均可。** **（4）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的签字、盖章要求：采用电子版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清单封面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 CA 印章、法定代表人的电子 CA 印章（电子签名也可）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电子签名也可）及造价人员手写签字（电子签名也可）和盖执业章（造价人员手写签字和盖执业章可以通过扫描上传完成；造价员印章过期的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时效性证明）。**
3.7.4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已加密投标文件格式，在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__2024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_分**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第一章第五款“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4.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hnsc.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交易系统指定位置
4.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经济类、技术类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 （1）业主评委（招标人代表）：招标人委托 1 名 （2）其他相关经济、技术评审专家：随机抽取 4 名 评标专家抽取方式：从政府依法组建的省级及以上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6.2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标法
6.3	评标方式	☑电子评标(默认)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7.3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的金额：/
7.4	工程款支付担保	招标人向施工单位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担保形式：银行保函、保险单或登录信阳市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综合服务平台自主办理工程款支付担保业务； 担保金额：主合同工程造价的 10%。
7.5	工程款支付方式	以招标人与中标人最终协商一致并确定的付款方式为准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监督部门：商城县住建局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　　话：0376-7862977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相关规定收取。
10.3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4 其他	
10.4.1	无效标条款：本工程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其投标视为无效： 1、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 2、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10.4.2	招标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如有）中扣除不超过签约合同价 10%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有关监督部门追究其相关责任。
10.4.3	3、本项目招标所涉及的证明、证件等相关资料在投标文件中均需附相应原件的扫描件；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4.4	1、本项目全程使用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要有用于登录系统的 CA 锁，然后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hnsc.gov.cn）”首页中链接进“统一主体库”（http://ggzyjy.hnsc.gov.cn/entinfo/#/login）进行企业入库，按照提示完善企业信息成功后，CA 默认绑定。（没有办理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二楼接待室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工程或采购交易系统参与报名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详情可查看“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操作手册-《商城交易系统升级版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企业入库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2、招标文件报名下载：“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hnsc.gov.cn)”点击进入“工程建设系统登录”按钮进入“建设工程项目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格式共 2 种，两者均成功下载，即表示报名成功，系统内出现下一步待办的提示。 3、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3.1 本工程实施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2.0 进行在线签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如发现无法在线签到应提前联系技术服务电话：18003977728，交易平台 QQ 群：825473292。 3.2 开标时间已过，投标人未及时在线签到，会导致无法解密标书，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5、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6、电子评标系统自动检测到不同投标人硬件信息一致的情形。可能会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7、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商城系统升级投报编制-下载）编制投标文件，会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8、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会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9、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错误次数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所属相关第三方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负责。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若接受），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其它法律法规不允许的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投标文件格式；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施工图纸及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及原公告发布媒介上将澄清内容予以公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

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影响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澄清通知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及原公告发布媒介平台上将修改内容予以公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影响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内容。否则，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网上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上答疑所明确内容为准。

2.3.2 修改通知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澄清文件和修改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对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假设及误解等，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近年财务状况；

（6）信誉情况；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9）项目管理机构；

（10）综合标部分；

（11）其它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投标人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的签字、盖章要求：采用电子版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清单封面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 CA 印章、法定代表人的电子 CA 印章（电子签名也可）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电子签名也可）及造价人员手写签字（电子签名也可）和盖执业章（造价人员手写签字和盖执业章可以通过扫描上传完成；造价员印章过期的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时效性证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缴纳方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如有），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采用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方式的还应当补缴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弄虚作假或未遵守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内容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1 款规定的资质、能力、财务、信誉等要求。“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扫描件；“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材料扫

描件。

3.5.2“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信誉情况表”应按照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信誉网上查询要求，提供相关查询资料。

3.5.4“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第 3.5.2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7.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4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上传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或逾期解密的或者未按要求递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须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标明“补充”、“修改”等字样。

4.3.3 在投标截止期与原投标有效期或根据投标须知第 3.3 条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及开标程序

5.1.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2 投标人（新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已经办理过的 CA 数字证书用户）请务必确认“统一主体库”企业信息已更新，以免交易系统无法登录导致影响后续开、评标事宜！

5.1.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1.4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5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

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1.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操作手册-商城交易系统升级版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及其他相关操作手册。

5.1.6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 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商城县品茗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商城县品茗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人通过商城县品茗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商城县品茗投标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份文件，其中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至网上，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以及文件传送等操作。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并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5）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如有），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需在招标代理设置的规定时间之内完成。

①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使用不当（用错 CA 锁、CA 锁已过期、CA 锁加解密功能有问题等等）、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文件加解密需使用企业锁）

②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③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

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8）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以上），安装品茗驱动插件。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9）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6.2 评标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特点，按照评标办法及下述原则进行评标：

6.2.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6.2.2 严格保密；

6.2.3 独立评审；

6.2.4 严格遵守评标方法。

6.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初步评审）

6.3.1　在详细评审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6.3.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及商务标清标内容要求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响应性、资格条件和重大偏差等逐一进行评审。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再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其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所谓重大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存在标的物、价格、工期、质量、付款方式等不符合《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五条规定及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情况。

6.3.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6.4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详细评审）

6.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6.3 条款规定仅对实质性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4.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清或表述不明的内容进行澄清，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澄清。

6.4.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方式和评标方法对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综合部分的评审。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出具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的评标报告，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6.4.4　对于投标人采用串标、围标或企图以恶意抬高或压低造价谋取中标，及在报价中有明显缺项漏报等重大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否决投标处理。

6.5 投标文件的澄清

6.5.1　在必要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对澄清问题予以解答。但澄清的问题不允许更改投标报价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下面问题澄清或补正：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

（2）　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

（3）　投标书中存在细微偏差。所谓细微偏差是指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但个别处漏洞，或技术信息和数据不完整，经补正后不会造成不公平结果；

（4）　发现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明显低于成本价，影响产品质量不能诚信履约。

6.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5.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6.6 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7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6.7.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6.7.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6.8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6.8.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否则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因健康原因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6.8.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记录及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重新进行评标。

6.9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评审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依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国家七部委颁布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及方法完成评审后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招标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

中标人。

7.1.2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发布中标候选人公告及中标人公示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7.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3 履约担保（如有）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否决或者废止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

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它未尽事宜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规定要求执行及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的监理合同协议书中进行约定。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开标地点：_____

（一）唱标记录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元）	质量目标	投标工期（日历天）	项目经理	其它	备注
招标人抽取招标控制价K值系数							

（二）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三）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_____　　监督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 题 澄 清 通 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

2、

3、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		初步评审	
2.1	形式评审标准	硬件信息检测	不存在硬件信息四项一致或者投标预算锁一致的情形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正确签署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招标控制价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	详细评审		
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满分：25 分** **商务标满分：50 分** **综合标满分：25 分** 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2	**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方案）（25 分）**		
3.2.1	内容完整性	0-0.5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该项得 0.5 分；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该项为 0 分。
3.2.2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2 分<得分≤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1 分≤得分≤2 分
3.2.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1.5 分＜得分≤2 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1 分≤得分≤1.5 分
3.2.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5 分＜得分≤2 分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1 分≤得分≤1.5 分
3.2.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2 分＜得分≤3 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1 分≤得分≤2 分
3.2.6	工期保证措施	1-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 分＜得分≤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 分≤得分≤1.5 分
3.2.7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2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 分＜得分≤2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5 分≤得分≤1 分
3.2.8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计划图	0.5-2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 分＜得分≤2 分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 分≤得分≤1 分
3.2.9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的，该项得 1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的，该项得 0.5 分。
3.2.10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 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1.5 分＜得分≤2 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1 分≤得分≤1.5 分
3.2.11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1-2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1.5 分≤得分≤2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1 分＜得分≤1.5 分
3.2.1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1 分≤得分≤1.5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0.5 分＜得分≤1 分
3.2.13	风险管理措施	1-2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1.5＜得分≤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1 分≤得分≤1.5 分
	说明：以上每项如有缺项描述，则相应项不得分。		
3.3	**商务标部分（50 分）**		
3.3.1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方能参与报价得分的评比； 2、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工程暂估价、增值税。 K 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由招标人在开标现场在 0.3、0.35、0.4、0.45、0.5 五个数值中随机抽取一个。
3.3.2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3.3.3	投标报价评审（30 分）		1、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 20 分； 2、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范围内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3 分，扣完为止； 3、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3.3.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评审（10 分）		1、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 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 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 5 项。 2、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

		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3、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5%－103%范围内（不含95%和 103%）的，每项得 0.5 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0%－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满分共计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3.3.5	措施项目费的评审（5 分）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
3.3.6	主要材料单价的评审（5 分）	1、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 2、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3、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103%范围内（不含95%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 0 分。
注：针对上述 3.3.4、3.3.6 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3.4	**综合标部分（25 分）**	
3.4.1	企业业绩（4 分）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企业承担过类似市政工程项目的施工业绩，每项计 2 分，最多计 4 分。注：需要提供业绩项目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未提供齐全不得分。
3.4.2	项目经理业绩（4 分）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市政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业绩，每项计 2 分，最多计 4 分。注：需要提供业绩项目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未提供齐全不得分。 **企业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可重复。**

3.4.3	企业信用（7 分）	1、近三年获得县级文明工地:每提供一个奖 1 分，最高得 2 分 2、近三年获得市级及以上的优质结构工程或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文明工地):每提供一个奖 2 分，三个及以上最高得 5 分。
3.4.3	优惠承诺（4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3 分<得分≤4 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1 分≤得分≤3 分
3.4.4	履职尽责承诺（3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测量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2 分<得分≤3 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测量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1 分≤得分≤2 分
3.4.5	招标人意见（3 分）	如招标人代表（业主评委）参加评标时，由招标人代表根据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编制的详实性、合理性、可行性、符合性及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打分，1 分≤得分≤3 分。如招标人代表不参加评标时，该项不得分。

备注：（1）对于企业信用：①必须提供各类荣誉证书及获奖文件的扫描件；②必须提供获奖工程的“施工合同协议书”；③时间（近三年）界定：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的奖项，以发证或发文日期为准；④同一工程项目获多个同类别奖项的，只按该类别最高等级（分值）记一次奖项分。

(2) 评审委员会不对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证件等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但有权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澄清。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证明及证件等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否则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3）开标开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任何补充材料。

（4）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并作为评分依据，以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为准。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综合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综合部分得分也相等，由招标人综合对比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投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各项报价的；

（5）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3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3.2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进行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值作为技术标得分 A；

（2）按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进行打分，取平均值作为商务标得分 B；

（3）按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进行打分，取平均值作为综合标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影响产品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与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评 标 详 细 程 序

A0. 总　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步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

A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1）评标准备；

（2）初步评审；

（3）详细评审；

（4）澄清、说明或补正（如有）；

（5）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 评标准备

A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A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A2.3　熟悉文件资料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A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结果，商务标清标内容见附件 B《商务标清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对清标结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A2.4.2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在规定的时间以电子形式回传。

A3. 初步评审

A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A3.2 资格评审

A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

A3.3 响应性评审

A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A3.3.2 投标人投标价格不得超出(不含等于)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招标控制价，凡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超出招标控制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A3.4 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中规定的相关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并根据算术错误修正结果计算评标价。

A3.5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对此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的规定执行。

A4.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A4.1 详细评审的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规定的程序进行详细评审：

(1)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2)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3)综合标评审和评分；

(4)汇总评分结果。

A4.2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和评分。

A4.3 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A4.3.1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计算“评标基准价”。

A4.3.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各个已通过了初步评审、技术标评审的投标报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材料费、措施项目清单报价的“偏差率”。

A4.3.3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对照投标报价的偏差率，分别对各个投标报价进行评分。

A4.4 综合标的评审和评分

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和相应的评分标准，对其他因素(如果有)进行评审和评分。

A4.5 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

根据本章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其成本。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竞标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A4.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对此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的规定执行。

A4.7 汇总评分结果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汇总各个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详细评审评分结果，并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A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

A5.1 推荐中标候选人

A5.1.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否决投标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A5.1.2 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A5.2 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A5.3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附件 B：废标条件

废 标 条 件

B0.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B1. 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B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B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B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B1.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B1.6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B1.7 规费和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违背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的。

B1.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报价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与招标文件的清单不一致的。

B1.9 未按照暂列金额或者暂估价编制投标报价的。

B1.10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B1.11 硬件信息检测：硬件信息四项一致或者投标预算锁一致的。

B1.12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被列为失信惩戒查询对象的。

B1.1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备注：如果工程所在地管理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判定为废标的投标文件说明废标情况的，应增加“废标情况说明表”格式，废标情况说明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废标条件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的具体问题。

附件 C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数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之和		
3	3.1	安全文明费	必须按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总价措施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必须等于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必须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暂估价	必须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必须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必须按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税金	必须按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0 版)等相关法律、文本规定，以招标人与中标人共同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注：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节由招标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一、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

二、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现行的规范、标准及行业的有关规定。

三、以上第一至第二条两项规范涉及到的其他现行国家规范、规程、规定和地方管理规定。

四、工程施工设计图

声明：标准、规范及规程、图纸是本工程建设的最基本依据。实施中所用标准和技术规范均应为经审批之日为止时的最新版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商高校园路面黑化硬化项目

施 工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sczb2024046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近年财务状况；

6、信誉情况；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9、项目管理机构；

10、综合标部分；

11、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作为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____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大写），_____（小写）。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并保证工程质量。

（5）我方承诺本工程施工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6）若我方在投标中有违法违规行为，你方有权中止我方投标活动或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人</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范围</td><td colspan="4">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总报价</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 colspan="2">评标报价（扣除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措施费+规费+税金+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 rowspan="7">其中：</td><td>安全文明措施费</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规费</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税金</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专业工程暂估价</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部分）</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td></tr>
<tr><td colspan="2">投报工期</td><td colspan="4">_____日历天</td></tr>
<tr><td colspan="2">投报质量</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保证金</td><td colspan="4">_____（大写），_____（小写）已缴纳/已承诺</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有效期</td><td colspan="4">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建造师</td><td>姓名</td><td>级别</td><td>证书编号</td><td>职称（如有）</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委托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　标　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1）若采用基本账户转账缴纳：

通过交易系统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单》，加盖单位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后，扫描上传。此处附开户许可证、投标保证金交付凭据复印件。

（2）若采用保函缴纳：

此处附电子保函缴纳成功后的保函书及保函合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3）若采用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代替缴纳：

此处附填写的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内容见以下附件）。

附件：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根据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要求，现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为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标准中规定的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在信用中国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企业信用良好。

3、本公司申明以此信用承诺的方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并履行相应的责任与义务。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若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或未遵守承诺或出现招标投标相关法律、规章或招标文件约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时，我方将在 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全额补缴违约投标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并承担因违约导致的赔偿责任以及一切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且采用此承诺函作为保证金递交形式的，须提供此函，否则不予认可。

2、投标人在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中承诺金额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数额。

3、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一经提交，则具有与投标保证金和金融保函（证）同等效力，除因法定例外情况不得撤销撤回。

4、本承诺函后可不附相关证明材料，但投标人须对承诺事项及内容的真实性及有效性负法律责任；如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以外的其它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此承诺函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可不显现。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邮箱</td><td colspan="2"></td><td>手机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7">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拟派项目经理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扫描件。

（二）近年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等材料的扫描件。

五、近年财务状况

（一）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本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要求提供的近三年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表

六、信誉情况

（一）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本公司包括企业本身、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没有《河南省工程建设与建筑业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管理办法(试行)》（豫建建〔2006〕21 号）中所列示的任何不良行为。

我方承诺本公司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信誉查询资料

按照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信誉网上查询要求，提供相关查询资料。

（三）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备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如果无以上相关诉述及仲裁情况，可填“无”）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针对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1）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5）工期保证措施；

（6）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7）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8）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9）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0）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11）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12）风险管理措施。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进行综合说明。各投标人可依据自身情况对下列图表进行微调；也可综合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以下图表之外的其它图表进行描述，以最大程度利于自身。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　　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　　数	用　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与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九、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岗位名称）	执业或职业岗位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如有）	证号	专业	

（二）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建造师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或执业证（如有）或职业上岗证书等相关证书。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管理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项目经理证书编号：_____，身份证号：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其他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 CA 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项目经理：_____（按照要求正确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综合标部分

此项针对评审办法中综合部分进行说明，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编制，格式自拟。**（此项涉及的相关内容如果投标文件别处已有描述，可无需在此处再提供，但最好在此处注明已提供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其它位置，投标人自身要保证已经提供的内容完整、清晰。）**

十一、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最有利于自身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当仔细查阅招标文件中有关内容和评标标准，提供投标人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投标人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